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第四季度 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各相关企业：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安全监管工作，深入推进我市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和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结合我局2023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决定开展非煤矿山和工贸企业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大检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为开展好此次专项检查工作，确保检查取得实效，经研究决定，成立专项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李旭光

成员：陈国柱、葛昊

二、检查方式及时间安排

(一) 检查方式：

采取企业自查，各县区应急管理局重点检查，市应急管理局采取“四不两直”和“双随机”检查方式进行督导检查 and 重点抽查。

（二）时间安排

10-12 月份。

三、检查重点

结合本季度安全生产工作特点，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一）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和落实情况。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是否具有安全管理资质，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是否按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等情况。

（三）培训制度建立、培训计划落实以及培训档案完善情况。

（四）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作业规程以及安全风险管控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五）各项应急预案演练开展情况及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开展情况。

（六）企业隐患排查治理、登记建档及整改落实情况。

（七）贯彻落实《淮南市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情况。

（八）企业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各相关企业要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组织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力量，针对季度安全生产工作特点，对本单位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大起底，对排查出的问题和隐患登记建档，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各县区应急管理局要结合年度执法计划，深入开展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和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隐患整改各项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三）督导检查工作人员在执法检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做到规范执法、廉洁执法。


淮南市应急管理局
2023年10月8日